

近代中国民间社团研究丛书

主编 马 敏

CONG SHUANGXIANG QIAOLIANG
DAO DUOBIAN WANGLUO
SHANGHAI YINHANG GONGHUI
YU YINHANGYE

从双向桥梁到多边网络

——上海银行公会与银行业 (1918—1936)

郑成林 著

博雅
学术文库
華大

華
中
師
大
學
出
版
社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资助成果

近代中国民间社团研究丛书

主编 马 敏

CONG SHUANGXIANG QIAOLIANG
DAO DUOBIAN WANGLUO
SHANGHAI YINHANG GONGHUI
YU YINHANGYE

学术文库
博雅
華大

从双向桥梁到多边网络

——上海银行公会与银行业
(1918—1936)

郑成林 著



華
中
師
範
大
學
出
版
社

2007年·武汉

新出图证(鄂)字 10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从双向桥梁到多边网络——上海银行公会与银行业(1918—1936)/郑成林 著. —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7. 12

(近代中国民间社团研究丛书/马敏主编)

ISBN 978-7-5622-3584-2

I. 从… II. 郑… III. 银行—公会组织—研究—上海市—1918~1936 IV. D412.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80334 号

从双向桥梁到多边网络

——上海银行公会与银行业(1918—1936)

◎ 郑成林 著

责任编辑:赵 宏

责任校对:张 钟

封面设计:罗明波

编辑室:文字编辑室

电话:027—67863220

出版发行: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社址:湖北省武汉市珞喻路 152 号

电话:027—67863040(发行部) 027—67861321(邮购)

传真:027—67863291

网址:<http://www.ccnapress.com>

电子信箱:hscbs@public.wh.hb.cn

印刷:湖北恒泰印务有限公司

督印:章光琼

字数:330 千字

开本:880mm×1230mm 1/32

印张:12.75

版次:2007 年 12 月第 1 版

印次:2007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500

定价:26.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向承印厂调换。

总 序

马 敏

近二十余年来,近代中国史研究在进步之中呈现出两大趋向:一是在坚持唯物史观的基础上,发挥历史学的实证研究传统,发掘曾经沉湮的史料,寻找曾经忽视的问题,以此开发出许多新的主题与领域;二是放宽研究的视野,打破陈见旧习,尝试运用多种方法、范式来解读史事,呈现历史丰富多彩而又鲜活真实的面貌。这一概括或许未必完整,但近代社会群体及社团史的研究正可见证此点。在打破“阶级”束缚之后,一大批学者埋头搜集商会、行业、企业、部门档案及民间文献,关注主题不断拓宽和加深,由商会、行会、会馆、善堂等进而涉及商团、同业公会、同乡会、教育团体、慈善团体,从而在社会团体及社会群体史研究的基础上重构近代中国的社会结构。

团体是社会群体、社会阶层乃至阶级的一种整合方式和活动空间。自晚清以至南京国民政府时期,各类社会团体的兴起是社会结构变动的重要表征及结果。在向所关注的政治团体之外,诸如工商团体、公益团体、同乡团体、自治团体、工会团体、农民团体等等,在一定程度上都是各类群体参与历史、创造历史的舞台。团体的建立和团体的活动都具有明确的目的性。有些团体虽以倡导民众自治为目的,但其中又体现了鲜明的国家意志;有些团体仿效西方而设立,却具有浓重的本土特色;有些团体以兴办实业为职志,却表现出积极的在商言政倾向。可以说,近代的社团并不是一

个简单同构的组织,社团提供给历史主体的是一个全新的空间,研究社团也不能仅仅满足于组织的解构。从这个角度上看,社团提供了分析国家与社会、阶层与集团、群体与个体、专业活动与社会参与之间关系的一个视角,社团史研究具有方法论上的意义。

就具体社会团体而言,其个性远大于共性,其结社标准、宗旨、成员、活动及集体行动的机制都各具特色,这反映了社会运行的复杂性和流动性。慈善团体以社会救济为宗旨,行业组织以行业利益为归属,工会组织以维护劳工利益为目的,同乡团体以乡缘来联结异乡情谊,不同的团体都有不同的运行逻辑。团体身处纷繁的社会情境之中,其组建是集体理性的结果,但行动却未必是一致的,或在表面一致的情形之下其实隐藏着多方博弈的内情。以商会与工商同业公会为例,一为跨行业的组织,一为行业组织,二者组织关系密切。以往统论为工商团体,或将公会完全纳入商会系统中加以论述,这在很大程度上忽视了公会的行业性特征,不利于商会史研究的进一步深入。其实,工商同业公会作为行业组织有着自身的行为标准和运作机制,与商会在政治、经济及社会层面起着不同的作用。又如同乡团体,其实乡缘情结在政治人物、商人群体或码头工人之中都不同程度地存在,如政客有派系,商人有商帮,工会有乡帮,其关系错综复杂,实难以统一性的团体形象完全概括。凡此种种,说明社团史研究中蕴涵着丰富多样的历史主题,如将方法论意义上的社团史关怀与历史景象上的社团史研究结合起来,当有助于近代史研究的进步,近代中国的历史图景也必将更加丰富多彩。

本丛书是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近代中国民间社团研究”的最终成果。本课题在设计之初,就拟通过对不同类型社会团体的个案及综合研究,来推动对于近代中国社团史的多角度认知。因此,本丛书所辑三本著作可以说是我们尝试对这一主题进行系统探索的初步成果。

郑成林的《从双向桥梁到多边网络——上海银行公会与银行

业(1918—1936)》与魏文享的《中间组织——近代工商同业公会研究(1918—1949)》均以同业公会为研究对象,前者以上海银行公会为个案讨论行业性的同业公会的具体运作,后者则从宏观角度论述工商同业公会作为行业组织的中间组织特性。二者均试图在商会史研究的基础上,在研究视角及问题发掘方面有所突破,在相当程度上弥补了此前对于同业公会研究的不足。两本著作相互印证、补充,或可初览近代工商同业公会的概貌,对于推动商人团体史的研究也具有开拓性意义。孙广勇的《社会转型中的中国近代教育会研究》对近代教会教育系统及中国自办教育系统的教育会进行了综合性探讨,以教育会与新式教育、教育家群体、国家教育管理之间的关系作为论述主轴,探析了团体、群体与社会之间的关系。

相对于近代民间社团这一宏大的问题域而言,本丛书当然难以尽述其全貌,但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这一领域的最新成果。这三本书还有一些共同特点。一是十分重视原始历史文献的发掘,原生态的文献是描绘原生态历史的基础。这三本书的主体资料都是在国内外档案馆中搜淘而出的,且重视对近代报刊文献的利用,许多文献都是首次利用,这使本丛书的史料基础较为扎实。二是注重在研究视角及研究方法上的创新,重视借鉴有关学科理论,有意识地将团体研究置于复杂的历史时空之内,重视团体与群体的结合、组织与活动的结合、专业活动与社会角色的结合,使个案研究凸显更宏大的学术意义。当然,本丛书所辑的三本著作还存在诸多不足,但仁智之见,留待有兴趣于此的学者及方家批评。

在学术研究中,问题意识和创新意识当然十分必要,但如果没有对历史事实全面、深入的把握,没有对学术史透彻、完整的理解,勉力为之,则过犹不及;或者只是自以为新,实则不然。近代民间社团研究如欲继续推进,正应在此方面多下功夫。

是为序。

序 言

朱 英

近代中国工商业者新型社团组织——同业公会的产生，称得上是中国行业组织从传统的行会向现代工商同业组织转变的一个重要标志。自1918年北京政府农商部颁行《工商同业公会规则》和《工商同业公会规则施行办法》之后，工商同业公会便在全国各地纷纷正式成立。不少论著都强调：同业公会明显不同于传统的行会，是资产阶级性质的新式行业自治与管理组织；除此之外，同业公会又是具有开放性、自愿性、民主性的资本家阶级同业组织，从行会到同业公会的转化，标志着工商同业组织近代化过程的基本完成；就经济职能而言，近代工商同业公会已摆脱行会的封闭性，它主要利用资本主义的经济杠杆维护资产阶级的整体阶级利益，其经济职能表现出资本主义竞争机制的特征。从历史上看，工商同业公会不仅对于维护各行业的同业利益、促进行业发展有着重要的意义，它同时也是政府进行经济管理的重要市场中介组织。因此，同业公会的研究有着不言而喻的学术价值和理论意义。

不仅如此，同业公会虽然是产生于中国近代的新式工商行业组织，从时段上说应该是历史范畴的研究课题，但历史的经验与教训在现实中也并不乏重要的参考借鉴作用。1949年以后，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原有的商会和同业公会都在中国消失，商会为工商联所取代，同业公会的职能也由各行业管理部门所接收。但

到 20 世纪 80 年代末,尤其是 90 年代以后,随着市场经济的逐步建立,同业公会以及相类似的行业协会又先后在许多地区建立,并受到民营工商业者的欢迎和政府的重视。中国“入世”之后机遇与挑战并存,更需要政府加速职能转换,建立规范的市场经济,加强行业的自律。其中的关键因素之一,就是发挥同业公会或行业协会的积极作用。如何结合中国的国情建立规范的行业协会并充分发挥其作用?政府部门与行业协会怎样确立良性的互动关系?从近代中国同业公会的研究中,可以探寻到不少颇具启迪意义的经验与教训。因此,近代工商同业公会研究又是一个与现实紧密相关的历史研究课题,具有重要的现实借鉴意义。

尽管有关近代工商同业公会研究的起步较早,可以说在其兴起时代就引起了一些学者的注意,但与行会和商会的研究轨迹类似,在初期主要由海外学者,尤其是日本学者所进行。民国时期,国内的研究者也主要就某些具体行业的同业公会进行了一些初步的分析。在建国后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由于工商同业公会的消逝和意识形态斗争对史学研究的误导,工商同业公会并没有被纳入史学研究者的问题视野,而只是在资产阶级萌芽框架下的行会研究中有零星涉及。直至 1980 年代后期,尤其是 1990 年代以后,随着有关行会研究的深入和商会研究的细化,同业公会的研究才引起学术界的关注与重视,开始有一些成果陆续问世。

对近代工商同业公会的研究,既需要宏观性的综合论述,也应有中观和微观性的区域乃至行业的个案考察。郑成林的专著《从双向桥梁到多边网络——上海银行公会与银行业(1918—1936)》是个案研究,魏文享的专著《中间组织——近代工商同业公会研究(1918—1949)》则属于宏观论述,二者的研究互相映证,相得益彰。他们二人曾相继跟随我攻读博士学位,均聪颖勤奋,学有所成。当初他们立志研究近代同业公会,并在个案考察和综合研究两方面各有侧重,不仅是为了避免研究课题雷同和各自今后研究能有进一步发展的空间,也是为了能够从不同的层

面对近代同业公会进行深入细致的探讨。现在看来，这种选择显然是非常明智和正确的。

郑成林的这部著作除绪论和结语之外共有五章，第一章考察了清末民初上海社会的发展和银行公会的兴起与演变；第二章探讨了上海银行公会的组织体系与网络建构，包括内部组织结构及其纵向体系、外部横向交往与网络结构等；第三章主要研究上海银行公会与银行业自律发展，内容涉及订立行规、平息金融风潮、调解纠纷、稳定市场秩序等；第四章论述上海银行公会与票据业务拓展，重点阐释了银行公会与票据清算制度的演进、银行公会与票据市场发展；第五章分析上海银行公会与金融制度变革，考察了银行公会与币制改革、与银行法制建设的密切关系。该著作的特点，首先是在理论上进行了新探索，尝试以商人团体、社会网络与制度创新的理论框架，对近代上海银行公会的组织结构、功能与作用做出客观评述。其次是在充分吸收与辨析已有成果的同时，经过深入思考提出了许多有价值的学术见解。例如通过考察近代中国最有影响的上海银行公会与银行法制建设，分析了同业公会在法制建设方面的作用与影响。阐明上海银行公会以不同的方式，积极主动地参与了银行法制的建设，既维护了银行业的合法权益，也为政府金融政策和措施的制定与调整提供了依据，同时还一定程度上维护了国家金融立法及执法行为的严肃性。政府虽然与银行公会在某些具体问题上存在矛盾冲突，但并不是简单蛮横地一味予以压抑，而主要是通过立法和司法等方式消解来自上海银行公会的抵制，有时也做出一些让步，调节双方的利益冲突。再次是史料相当丰富，该著作除征引了近代大量报刊杂志上的史料之外，更为突出的是挖掘了许多颇有价值的未刊档案文献，这不仅为本书的立论奠定了较为坚实的资料基础，而且为今后该课题研究的深入发展提供了宝贵的史料线索。可以说，该著的出版对于推动近代中国工商同业公会研究在现有基础上向纵深扩展，将会产生积极的作用与影响。

前面已曾提到，近代工商同业公会研究对现实中国行业协会的发展也具有借鉴意义。实际上，20世纪90年代以后有关近现代中国同业公会的研究已开始引起一部分学者的重视，并显现出日益受到学术界和相关部门关注的发展趋向。参与其间的研究人员除了史学研究者之外，还包括一部分经济管理人員和经济学界的研究者，由此使这一新领域的研究呈现出较为独特的景象。但目前的研究还只能说是处于初期起步阶段。无论是研究成果的数量，还是研究的深度和广度，包括研究理论和研究方法的探讨，都还远远不能令人满意。所以，还需要更多的学者共同努力，大力加强对近现代中国同业公会的研究，为中国现实经济的发展提供可资借鉴的更多更好的成果。

目 录

绪 论 社会网络与近代中国商人团体研究	(1)
一、商人团体与社会变迁：问题的提出	(1)
二、银行公会与银行业：研究现状及存在的问题	(13)
三、社会网络：理论构想与研究思路	(22)
第一章 清末民初的上海社会与银行公会的兴起 和演变	(31)
一、清末民初的上海社会与新式商人群体的崛起	(31)
1. 政府的重商政策及其影响	(32)
2. 孕育银行公会的上海社会	(43)
二、上海银行公会的兴起与演变	(54)
1. 银行公会的创设	(54)
2. 银行公会的改组与整顿	(67)
第二章 上海银行公会的组织体系及网络建构	(82)
一、上海银行公会的内部组织结构与纵向联系	(82)
1. 银行公会的内部组织结构	(83)
2. 沟通政府与银行的桥梁	(97)
二、上海银行公会的横向交往及网络建构	(103)
1. 银行公会的从属组织	(104)
2. 发起召开全国银行公会联合会议	(114)
3. 组建中外银钱业联合会	(120)
三、上海银行公会网络体系的制度化与层级结构	(126)
1. 银行公会网络体系建构的社会机制	(127)

2. 银行公会网络体系的层级概貌	(136)
第三章 上海银行公会与银行业自律发展	(142)
一、订立行规, 规范经营	(143)
1. 订立行规	(143)
2. 行规之透视	(155)
二、平息金融风潮, 稳定市场秩序	(160)
1. 设立公共准备金	(161)
2. 组建联合准备委员会	(166)
3. 平息金融风潮	(173)
三、调解纠纷, 维护会员权益	(188)
1. 调处会员之间的纠纷	(189)
2. 为会员提供信用保证	(192)
3. 协助会员应对债务纠纷	(196)
第四章 上海银行公会与票据业务拓展	(203)
一、上海银行公会与票据清算制度演进	(203)
1. 交换所成立前的票据清算	(204)
2. 创建上海票据交换所	(213)
3. 上海银钱票据清算制度之演进	(225)
二、上海银行公会与票据市场发展	(236)
1. 参与票据立法	(236)
2. 培育银行信用观念	(242)
3. 提倡商业承兑汇票	(247)
4. 创设银行票据承兑所	(254)
第五章 上海银行公会与金融制度变革	(264)
一、上海银行公会与币制改革	(264)
1. 驱逐劣质银币	(265)
2. 筹建上海造币厂	(271)
3. 倡议和促进废两改元	(278)
4. 拥护法币政策	(293)

二、上海银行公会与银行法制建设	(302)
1. 从《银行通行则例》到《银行通行法》	(303)
2. 反对《金融监理局组织条例》	(307)
3. 围绕《银行法》和《储蓄银行法》的交涉	(316)
4. 抵制“两税法”	(327)
结 语 商人团体、社会网络与制度创新	(335)
一、社会网络：一种重要的组织互动模式	(335)
二、商人团体与制度创新	(341)
附录一 上海银行公会大事记（1918—1936）	(351)
附录二 图表索引	(375)
附录三 征引文献举要	(378)
后 记	(394)

绪论 社会网络与近代中国商人团体研究

20 世纪初至今，中外学者对商人团体在中国社会经济发展中的作用进行了深入而具体的研究，推出了一批颇具份量的学术论著与资料汇编。这些开创性的研究加深了我们对中国乃至亚洲社会经济变迁历程与特征的了解，也是对那些以西方为中心的社会科学理论（如现代化理论、国家与社会理论）的回应和挑战。因此，从学术史的角度全面总结已有研究成果，指明有待完善之处，不仅有助于本书研究的展开和深入，而且对于彰显今后的研究方向也不无裨益。由于有关商人团体研究的评述成果已不少^①，本书拟结合已有评述，从商人团体与社会变迁的角度对已有成果略作梳理，厘清取得的成就及有待进一步深入研究的问题。

一、商人团体与社会变迁：问题的提出

“商人”，通俗的理解就是买卖人。但本书所论述的“商人”范围更加广泛，包括从事各种形式商业、金融业和工业活动的人^②，不过主要指工商企业的业主、投资者和经营管理者，不包

^① 有关商人团体研究评述的文章，主要有朱英：《清末商会研究述评》，《史学月刊》1984 年第 2 期；徐鼎新：《中国商会研究综述》，《历史研究》1986 年第 6 期；王日根：《国内中国会馆史研究评述》，《文史哲》1994 年第 3 期；冯筱才：《中国商会史研究之回顾与反思》，《历史研究》2001 年第 5 期；魏文享：《近代工商同业公会研究之现状与展望》，《近代史研究》2003 年第 2 期。

^② 虞和平：《近代中国商人》，广东人民出版社 1996 年版，前言；郝延平：《十九世纪的中国买办：东西间桥梁》，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7 页。

括工商企业的雇员^①。“商人团体”则是由一部分有着共同目的、共同关系、共同地位和行为的商人，依据一致认同的宗旨和组织程序而非血缘或地缘关系组建的社会组织，在这个组织内部一般设有不同层级的办事机构，分工明确、职权分明。具体说来，本书研究的“商人团体”主要包括鸦片战争后“资本主义化”的会馆、公所，以及20世纪初兴起的商会和工商同业公会^②，而一般商人与其家人的共财合股关系，或是合作经营的现代新式企业，或者商帮等都不构成本书所描述的“商人团体”^③。

尽管自汉代以降，民间结社已有所发展，但商人却被编入“市籍”，社会地位卑微，更不用说能够自愿组建团体进行保护自己利益的活动^④。唐宋时期，由于社会政治地位略有改善，一些

^① 1904年，《商人通例》规定“凡经营商务贸易买卖、贩运货物者均为商人”，见《东方杂志》第1卷第1号，1904年3月11日；1914年刊行的《商人通例》则划定以下行业属于商业：买卖业、贷贷业、制造业或加工业、供给电气煤气或自来水业、出版业、印刷业、银钱业、兑换金钱业或贷金业、担承信托业、作业或劳务之承揽业、设场屋以集客之业、堆栈业、保险业、运送业、承揽运送业、牙行业、居间业和代理业等，见《政府公报》第653号，1914年3月3日；另参阅张士杰编：《商人宝鉴》，商务印书馆1935年版，第425页。

^② 南京国民政府时期，将所有的团体统称为“人民团体”，并对其进行严格的分类，一般分为职业团体和社会团体两类。职业团体又分为商人团体、自由职业者团体（律师公会、记者公会和会计师公会等）、工会、农会、渔会等。其中，商人团体主要包括商会和工商同业公会。具体论述请参阅：《人民团体法规释例汇编》，中央民众训练部1937年编印。

^③ 1908年的《中国经济全书》指出，“上海之所谓宁波帮者，即系表示在上海的宁波商人之意；如所谓湖南商帮者，即系表示一般湖南商人之意，其他称为某帮某帮者，皆如此也”。详细论述请参阅东亚同文会编，刘祖培译：《中国经济全书》第2辑，两湖督署藏本（光绪三十四年七月印行）。可见近代所谓“商帮”，一般都无明确界定，无非是工商界人士的习语，用以区别企业业主或商人籍贯而已。

^④ 杜正胜：《“单”是公社还是结社？》，《新史学》第1卷第1期（1990年）；罗彤华：《汉代的民间结社》，《大陆杂志》第82卷第6期（1991年）；岸本美绪：《“市民社会”论与中国》，《历史评论》总第527期（1994年）。

商人应官府科索组建了“团”、“行”。虽然“团”、“行”有时维护了商人的利益，但它们的活动不仅囿于一个狭小的局域，没有任何管制商业活动的规章制度，而且主要服务于官府，因而不是商人自己的组织^①。晚明以后，商人开始组建自己的组织——会馆、公所，可以安全地拥有共同财产，可以公开地进行集体活动，介入都市社会的程度亦随之加强^②。鸦片战争后，随着社会环境和经济结构的变化，不仅会馆、公所的性质和功能逐渐“资本主义化”，走上了现代化的历程，而且各种新式商人团体如雨后天春笋般兴起，如商会、工商同业公会等^③。这些团体遍布全国，成为当地工商界的主要代言机关，亦是政府对商人进行管理的重要凭借，在社会经济发展中扮演着愈来愈重要的角色^④。

由上述可知，从“团”、“行”到会馆、公所，再至商会、同业公会，不仅显示了商人结社形式的重大变化，也体现了商人社会地位的提高，更反映了近代中国市场经济和都市社会的发展。鉴于此，商人团体的兴起演变与社会环境和经济结构的关系自然成为学术界探讨的重点。在描述商人团体的兴起、演变历程及其缘由时，尽管有的学者侧重探讨鸦片战争后中国资本主义的初步

① 姜伯勤：《从判文看唐代市籍制的终结》，《历史研究》1990年第3期；Yang, Lien-sheng. "Government control of urban merchants in traditional China." The Tsing-Hua Journal Of Chinese Studies, 1970, 8 (1-2); pp. 186-209. 加藤繁：《论唐宋时代的商业组织“行”及清代的会馆》，中译文请参阅加藤繁著，吴杰译：《中国经济史考证》第1卷，商务印书馆1962年版，第355页。许涤新、吴承明主编：《中国资本主义发展史》第1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134页。

② 全汉升：《中国古代的行会制度及其起源》，《现代史学》第3卷第1期（1924年）；全汉升：《中国行会制度史》，食货出版社1986年版，第91~92页；彭泽益主编：《中国工商行会史料集》上册，中华书局1991年版，第31页。

③ 虞和平：《商会与中国早期现代化》，上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9~50页。

④ 朱英：《辛亥革命时期新式商人社团研究》，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1年版，第285~301页。

发展和资产阶级力量的增长^①，有的着重分析政府政策的转变^②，有的强调西方商会的活动及其制度的示范作用^③，但都一致认为，商人团体的兴起演变与鸦片战争后中国社会经济结构的变化、政府发展经济以图自强的愿望和外国资本主义的入侵紧密相联。

也正因为如此，许多学者认为商人团体产生之后，其发展过程并非一成不变。特别是随着经济的发展和政府相关政策的演变，商人团体在不同的历史阶段发生了诸多值得重视的变化。早在20世纪20年代，郑鸿笙就简要分析了会馆、公所与工商同业公会的区别与联系，指出前者是“基于社会之进化及工商业发达自然集合而为一团体”，后者则是依据政府所颁行法规成立的“社团法人”^④。

20世纪70年代以后，国内学者对此作了进一步探讨。虞和平就上海、汉口、广州、天津等地会馆公所现代化的历程进行了探讨，认为进入近代以后在西方资本主义的侵略和影响下，会馆公所并非如有的论者所言转向衰落，相反在数量上呈现出一个新的发展高潮，而且性质、功能逐渐“资本主义化”^⑤。一些学者则进一步探讨了会馆、公所与同业公会之间的

^① 徐鼎新、钱小明：《上海总商会史（1902—1929）》，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91年版，第2～23页；朱华：《明清以来北京的工商业行会》，《历史研究》1978年第4期。

^② 王笛：《清末商会的设立与官商关系》，《史学月刊》1987年第4期；邱澎生：《商人团体与社会变迁：清代苏州的会馆公所与商会》，台湾大学博士学位论文，1995年。

^③ 张东刚：《商会与近代中国的制度安排与变迁》，《南开经济研究》2000年第1期；虞和平：《商会与中国早期现代化》，上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54～70页。

^④ 郑鸿笙：《中国工商业同业公会及会馆公所制度概论》，《国闻周报》第2卷第19期，1925年5月24日。

^⑤ 虞和平：《鸦片战争后通商口岸行会的近代化》，《历史研究》1991年第6期；虞和平：《西方影响与中国资产阶级组织形态的近代化》，《中国经济史研究》1992年第2期。